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进一步推进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转型和业务发展，范森鑫先生和唐宝华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生效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范森鑫先生和唐宝华先生原定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2020年5月16日）止，其在任职期内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故其辞职申请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监事后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唐宝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范森鑫先生间接持有公司4,103,861股股份，其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2019年11月6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魏巍女士和张颖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2019年11月29日，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同意补选魏巍女士和张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上海康耐特旗计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1月29日

简历

魏巍，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生，本科学历。2006 年 9 月至 2009 年 9 月，担任上海任仕达人才服务有限公司人事专员；2009 年 9 月至 2014 年 10 月，担任美满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员工关系经理；2014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旗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业务伙伴。魏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所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魏巍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颖，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生，大专学历。2004 年 12 月至 2007 年 5 月，担任包头华资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会计；2007 年 5 月至 2009 年 8 月，担任上海尊旅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会计；2009 年 8 月至 2012 年 10 月，担任上海仟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总账主管；2012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旗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集团资金部负责人。张颖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所规定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张颖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